

· 百花园文丛 ·
主编：海梦

夜半残梦

天涯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夜半残梦

——一个少女失落的情怀

四川文艺出版社

(川)新登字 007 号

书名:夜半残梦

著者:天涯

出版: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盐道街三号)

开本:850mm×1092mm 1/32

印张:7.46

版次:1997年3月第一版

印次:1997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刷:成都白马印刷厂

印数:1—5000册

书号:ISBN7-5411-1667-X/I·1471

定价:14.80元

情人《残梦》亦潇洒

——《夜半残梦》序

古 风

在众多的文朋诗友中，天涯小姐是我比较熟悉的一位。她十九岁便躬耕于文苑，对小说、诗歌、散文均有涉猎，后来又致力于散文诗的创作，终成“正果”。就在其散文诗集《无题的恋歌》被“炒”得十分火爆以至于不得不再版、三版之际，她向我泄露了欲出本“情书”的“天机”，并很快将初稿寄给了我。我惊叹她的神速。认真拜读后，我就书稿的人物、情节、结构、语言、节奏等问题坦诚地同她交换了意见。她几经增删、三易其稿，便终于孕育出这部别开生面的中篇小说《夜半残梦》（以下省称《残梦》）来。

说它别开生面，是就其形式而言。古今中外的名著名篇中，虽不乏“书信体”、“日记体”小说的成功之作（前者如孟德斯鸠的《波斯人信札》；后者如富恩斯特的《阿尔特米奥·克罗斯之死》，以及人们耳熟能详的《狂人日记》、《莎菲女士的日记》等等），但融日记、书信、“画外音”为一体者，则实为鲜见。看来天涯小姐是执意要在传统与现代的夹缝中寻找具有自家特色的表现形式和表达方式，我们无疑应该肯定和赞扬她的

这种勇于探索的精神。

《残梦》的情节比较单一：写一个醉心文学的纯情少女爱上一个不该去爱、或根本不值得去爱的男人，最终酿成一出“痴情女子负心汉”的悲剧故事。就题材而论，似给人以陈年老调之感。

然而，天涯小姐的审美观并非依赖于追求情节的离奇而取悦读者，她没有停留在同类题材大多采用的对故事的叙述中，而是以极大的热情和深深的同情，为我们塑造出琴这样一位清纯亮丽、善良多情的少女形象。她热爱生活、追求理想，“把文学作为自己终身追求的事业”，同时，也执着地“追寻一份不染世俗尘埃的纯真感情。”她收到大安作为一个编辑人员写给她这位业余作者的信，便“惊喜得跳起来”，并将信“紧紧地捂在胸口上，有如捂住一轮崭新的希望”——正是因了这希望，也“为了苦苦追寻的梦”，她以飞蛾扑火般的热情与勇气自堕情网且越陷越深，最终不能自拔：

“清醒的时候想你，睡梦中想你，半梦半醒之间想的仍是遥远的你呵！”（第44封信）

“你看我的脸红得发烫，我的心在剧烈地蹦跳着，它多想跳到你的掌心，让你看看它的颜色。”（第58封信）

“千朵纯洁正为你盛开，伸出你的双手，去采撷那份真情吧！在她最鲜艳的时候，你流浪在何方？”“想你在每时每刻每分每秒的间隙里，你能否感应我对你切切的呼唤？我的世界因为你的注视，芳草萋萋，落红迷离。”“常常在梦中与你相聚，滚落无数颗快乐的音符，醒来后却是无限的惆怅。”（第68封信）

在这位纯情少女的眼中、心中，爱——这种“甜蜜的痛苦”（莎士比亚语）便是一切：

“相思胀满了小小的心房，只有笔才是唯一泄的通道。安，我以纸作舟，用笔作桨，顺着这一条相思河划向梦中的伊甸园，那里一定会有你明月般清朗的笑容。”（第 69 封信）

爱，是不讲条件的，它“与炭相同，烧起来……就要把一颗心烧焦”（莎翁语）。透过字里行间，我们分明看到一个被爱火烧烤的痴情女子义无反顾地走上爱的祭坛，心甘情愿地向爱神献上自己那颗金子般纯洁的心：

“安，我的上帝，我的魔鬼，请伸出你的双手，救救一个被情所困的傻孩子吧！”（第 66 封信）

“我一千次开花为了你，我一万次的结果同样是为了你呵！”“渴望在你的世界里开放我生命最艳丽的花朵，即便为了一刻的绚烂而需付出沉默千年的代价，我也心甘情愿！”（第 76、69 封信）

罗曼·罗兰在论及真与美的关系时说：“真实的东西，才是最美的。”孟德斯鸠也曾说过：“因为情感真，所以美。”当我们读着这一段段情真意切的文字时，一位勇敢追求幸福的纯情少女已鲜活水灵地站在我们面前，有谁能不被她的真情、纯情、痴情所感，又还有谁会忍心去指责她的“轻浮”与“轻信”呢？“追求美而不亵渎美，这种爱是正当的。”（德谟克里特）因为追求那圣洁的爱，本身是没有过错的。

大安是作者着力塑造的另一个典型形象。他的“爱”琴，纯属为了某种“情感需求”而不负责任地逢场作戏。随着琴在感情上全身心地投入，他也曾引起过心灵的颤动，甚至萌生“毫不犹豫地抛弃所拥有的一切带她走”的假设。

然而，他毕竟不是一个爱情至上主义者。在他的内心深

处，原本就是一个极端自私的王国，身份地位、文化层次以及年龄的强烈反差，使他不可能真正“抛弃所拥有的一切”而爱上“一无所有”的乡村姑娘琴。于是，他在这场“不规则的游戏”中，极不道德地任随琴驾着爱情之舟向爱河的险滩冲去……

在长达3个年头的通信中，他与琴的感情周旋始终局限于“纸上谈兵”，乃至在琴的生日时，连一声真诚的祝福也没有。夜总会里邂逅琴后，他以“嫁给我”为诱饵，轻轻巧巧占有了琴，并信誓旦旦地许诺“回去后就把离婚手续办了，然后马上来接你”、“少则一个月，多则二个月”。谁知他一去便成入海泥牛，漫说离什么婚、寄什么钱，便是常人之间的只言片语，或打个电话之类的举手之劳也不曾有。他明知琴生病住院急需用钱，却仍一毛不拔，连半个子儿也舍不得花，其吝啬、冷酷的肮脏灵魂至此暴露无遗。最令人气愤的是，得知琴怀孕后，他首先想到的仍是他自己：“好歹我在这里也是个有头有脸的人，你这样一闹，岂不又弄得满城风雨，今后我还怎么在社会上立足？”——听到这些话，不由人联想到话本小说中莫稽、李甲、周廷章之流的丑恶嘴脸。

真正的艺术是无需过分“包装”的，这正如一位钟情于丈夫的妻子不需要刻意打扮一样。作为载体的文学语言不仅是工具、是形式，其本身便是与内容互为依存而不可剥离的特殊艺术，是作者人格与风格的重要组成部份和直接体现。作为一位在散文诗创作上颇有成就的作者，天涯的语言风格表现为以柔美为基调的抒情特色，“即使是写命运或自然风光，也饱含着似水的柔情”。在《残梦》中，她更是将自己的优势发挥得

潇洒自如，并最大限度地运用颇具意象而十分密集的语句令作品摇曳多姿，精心为读者描绘出一幅幅情景交融的画面，让人在赏心悦目之际，得到令人愉悦的审美感受：

“在这个寒冷的季节里，我的心充满了春天的气息，我会倚靠在冬季的桥栏上，仰望晴空，细听空中那一声声鸽哨的鸣响。”（第10封信）

“在一座葱郁的大山深处，是谁在追逐我年轻的足音，捕捉我如花的笑靥？在映山红怒放的芬芳里，是谁轻轻吻住我娇嫩的红唇，让我的心如小鹿般惊惶失措？一个身影渐渐清晰起来，他在山顶，他在云端，他在海岸。”（P13）

“安，不要逃避我的梦境，不要远离我的思念，只有在梦中的相思林里，你才是唯一与我共舞的那个少年。”

“安，何时我能聆听一曲你心灵的絮语？那里一定有动人心魄的旋律；有落花飘零的缠绵；有高山流水的清音……”（第73封信）

这样极富诗情画意读来又琅琅上口的句子随处可见：

“你在遥远的河岸，我却没有渡船。思念太沉重，思念使人心痛……一切遥远得不真实，一切真实得太遥远。”（第68封信）

“绚烂之极便会趋于平淡。在我最娇美的时候，谁是第一滴驻足于梅蕊的寒露？谁是第一个扣响我柴扉的过客？”（第22封信）

“在等待的日子里，我精心放牧青春的羊群，仔细收藏每一朵忧郁的欢欣。”（第46封信）

“一枝红荷独立浊世的池塘，你是否就是她头顶的那颗寒星？”（第66封信）

应该说，像琴这样读过不少书、有个性、有思想的“才女”，是有别于那些愚昧浅薄的“追星族”的，然而可悲的是她最终还是不能超越自身的缺陷与局限，悲剧便不可避免地发生了。作者在揭示琴性格悲剧的同时，亦或浓或淡地反映出造成其悲剧的社会原因与家庭原因，比如读到琴身心交瘁、带病回家的那段文字，很容易联想到苏秦当年囊空金尽、落魄而归时，“妻不下纸，嫂不为炊，父母不与言”的尴尬场面，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世风日下的人际关系。此外，尚有骄奢淫逸的贾胡涂、莫发，为富不仁的包工头等，虽着墨不多，却也给人留下一定的印象。

为别人的小说作序，对我来说还是第一次。因为小说、尤其是中、长篇小说，往往是自序较多：告诉读者与作品相关的话，如缘起、创作意图、写作背景等等，内容与艺术特色之类的话是并不多说的。我认为这样作很对，因为作家的发言就是作品本身，“让作品说话”比什么都重要。那么，还是请我们的广大读者阅读《残梦》并得出你自己的结论吧！

丙子年重九日之夜

仓促煞笔于竹海·仙寓山庄

路的思考

——读天涯的《夜半残梦》

海 梦

怀着欣喜的心情读完天涯的新作《夜半残梦》，让我想到一个“路”字。

路，一个人从生到死，都离不开它。没有路，生命便不存在了。摆在每个人面前，有许许多多的路——无形的和有形的。人生之路，事业之路，生存之路，幸福之路……以及发财之路。路，虽然有千条万条，但从某种意义上讲也只有两条：成功与失败之路；幸福与不幸之路。富贵贫贱、生死存亡、成功失败、幸与不幸等等，都与路有关。所以，路的选择，在一个人一生中是至关重要的。

《夜半残梦》带给我们的启示，就是路的选择。这部书是写一个农村姑娘追求幸福，寻找出路的故事。书中的主人公琴，是一位聪明善良、温柔、多情的女子，在她情窦初开的花季，结识了一位杂志的编辑大安。这是一位有妻之夫。琴，由于喜欢文学，一个偶然的机会与大安建立了通信关系。在她与他交往之初，完全是出自敬仰、爱慕，想借助他的才能和地位实现自己的梦想。然而，由于琴的心湖里荡着新潮的浪花，驾不住情感之舟，你来我往，久而久之便演变为爱情，她在给大安的信中这样写道：

“安，渴望在你的世界里开放我生命最艳丽的花朵，即便为了一刻的绚烂而需付出沉默千年的代价，我也心甘情愿。”

当她了解了大安的一切之后，“该不该？”“对不对？”是与非的矛盾，便决定着她命运的选择。可怜这位涉世不深的女子，在感情和理智面前，束手无策，任凭情感的浪潮把她推进痛苦的深渊。这是一种“不选择”的“选择”生活之路，在现实生活中是有人走。不辨是非，不看前景，走一步算一步，凭感觉行事，其结果将错就错，一错再错。琴与大安第一次相见后，非常失望，曾经发誓要与大安“一刀两断”，但由于她所选择的人生之路，注定她还会同大安往来。这就是她命运的悲剧所在，也是《夜半残梦》深刻的主题意义。

《夜半残梦》从形式到内容，都展示了一个全新的面貌。是小说？是散文？是诗？似乎都是都不是。它的构思像小说，表现形式像散文，语言像诗。这样三味一体，便形成了这部作品自己的特色。或许称它为故事体散文诗，更贴切些吧！这是一种探索。由此，我想到了天涯的创作之路。

天涯的创作之路，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创新。新的形式，新的内容，新的思想，新的情感等等，是她追求的最高艺术境界。《夜半残梦》前半部是书信，后半部是日记，中间穿插“画外音”。把三种不同的文体揉合在一起，完成一部创作，这还是不多见的。这是一种尝试，一种探索，一种创新。全书用一根情感的经线，把人物故事串起来，嫁接出一朵奇异的新花。这种探索是否成功，我们不去研究它，而书中人物刻画，细节描写却十分感人。一人一事，一草一木，都写得栩栩如生，呼之欲

出,跃然纸上。特别是人物内心描写,令人拍案叫绝!

写情,是天涯的艺术特色。她的作品总是与情有缘——爱情、友情、亲情、人情在她的笔下亮丽多姿,使人陶醉。一根柔柔的情丝系着她芬芳的艺术生涯。《无题的恋歌》和《夜半残梦》都是写情感世界的,但前者是写个人感情,而后者则走出“闺阁”,投身社会,去审视人间的真情,表现社会之情。这部作品,无论从思想性、艺术性来讲,都大大超过了《无题的恋歌》。这,说明了天涯的成长,展示出她才华的闪光。同时也验证了她所选择的“走真情之路”是正确的。愿她在这条路上越走越宽,踏着春花与霜雪,去攀登辉煌的艺术之峰。

安：

我的上帝，从我满溢的生命之杯中，你要饮什么样的圣酒呢？

通过我的眼睛，来观看你自己的造物，站在我的耳门上，来静听你自己的永恒的谐音，我的诗人，这是你的快乐吗？

你的世界在我的心灵里织上字句，你的快乐又给他们加上音乐。你把自己在梦中交给了我，又通过我来感觉你自己的完满的甜柔。

——泰戈尔《吉檀迦利》

琴

序 曲

乌鲁木齐到了，我和伊湄各提着一只小皮箱匆匆下了火车。不知道车站外有没有人接我们。经过三天三夜的旅途，我们已经精疲力尽，更糟的是几天没洗澡，浑身散发着一股难闻的气味。

我们是到新疆伊犁去参加散文诗笔会的，出发前，主编说已与乌市的一位作者联系好，让他接待我们。

七月的乌鲁木齐，太阳毒辣辣的。我真恨不得马上就跳进一个清凉的湖里去浸泡几个小时，然后美美地睡一觉。可现在却是头顶烈日，目光四处搜寻，出口处黑鸦鸦的人群里没有一个是等待我们的。我的心不由一沉，看来只有靠自己了。

向一个卖冷饮的老大妈打听了路线，她告诉我们去伊犁的汽车，要到长途汽车站购票。我们道了谢，喊了一辆出租车，直奔汽车站。

汽车站到了，我和伊湄已商量好，倘若今天能走，就今天走，尽量不在乌市住宿。

售票处排起了长队，我小心地捏着钱包，经过三十分钟的耐心等待，终于购到了二张晚上八点去伊犁的卧铺车票。低头

看时间，已经六点了。奇怪，太阳还明晃晃地挂在天空，难怪新疆时间要比北京时间晚二个小时。

我们决定去吃点东西，又不敢走远了，就近在一家小饭馆里吃了一碗面条，三串羊肉串，就把肚子打发了。

晚上八点。准时检票进站。

我们乘坐的这辆汽车半新不旧，车厢内左右两排上下床铺，中间只留一条非常窄小的通道。我和伊湄同睡一张双人上铺，这样倒方便了我俩说话。

大热天，床铺上竟垫着厚厚的棉絮，两条被子。我和伊湄忙打开车窗，然后又把被子放在枕头上。真累，一躺下就不想动了。

清凉的风不断地从车窗外吹进来，如果不是浑身汗臭的话，这风无疑是最舒服和惬意的。可惜我们现在是浑身粘乎乎，象两条被腌制的咸鱼干，这风一吹，更觉皮肤紧绷绷的。

原以为这被子纯属多余，谁知半夜忽被冻醒，气温竟下降了许多，冷得我直发颤。看身旁伊湄蜷缩着身子睡着，我知道她也肯定挨冻了，忙把当作枕头的被子抖开，盖在她的身上。我又重新躺了下去，头刚挨着枕头，忽觉得脑袋似乎被一块硬梆梆的东西碰了一下，连忙坐起来，翻起床单一看，枕头上竟有一个厚厚的日记本。我忙推醒伊湄，把她那边的床单也翻了过来。真巧，她那边的角落里，也放着一只白色的塑料袋，打开一看，原来是一包信件。

这日记本及信件的主人是谁呢？怎么会遗留在哪里？我对伊湄说，反正也睡不着，不如我们来看这些东西。伊湄表示赞同。我先看信件，伊湄看日记，看完了再交换。

车厢里静悄悄的，在微弱的灯光下，我将信件全部取出，

放在面前，心里充满了新奇。看来此信的主人非常仔细，每封信都有编号，但并不连贯，不知是什么原因。我按照顺序，拿起编号为6的第一封信，开始慢慢地阅读。

第 6 封 信

尊敬的大安叔叔：

您好！

在秋风萧瑟的季节里，收到您来自千山万水之外的信，我惊喜得跳了起来。

叔叔，我把您的信紧紧地捂在胸上，有如捂住一轮崭新的希望。

叔叔，您的鼓励我会永远铭记在心。您愿意做我的老师我好开心。突然觉得自己是一个多么幸运，多么幸福的女孩。

叔叔，以后您写信可千万别称我为“您”了，这个“您”字应该是我对您的尊称，对一个不知天高地厚

的黄毛丫头称“您”，您可真正把她羞死了。

叔叔，您过奖了，其实我是个很幼稚，很笨拙的女孩，怎么能称为“才女”呢？虽然创作也有几年了，小说、散文诗、诗歌都乱七八糟地写，可惜一样也不精，好象是贪吃的小馋猫，喜欢新鲜事。

您说我的习作情感真挚，很有灵气，我都有些不好意思了，我哪象个有灵气的人呀，呆头傻脑的。

若在今后的岁月里，能不断得到您的指点，我相信自己一定会进步的。叔叔，我会不断地把习作寄给您。这不断的打扰，您会厌烦吗？

叔叔，我会记住您的金玉良言，“多读书、勤练笔”。以后我若寄来习作，没有一点点的进步，您就狠狠地骂我，我保证不哭鼻子。

今天我又抄了两篇诗稿寄来，写得总是那么直露，好象不懂得含蓄。我真是一个没见过世面的傻丫头，不知道怎样掩饰，也不知道如何更深刻地表达心中的意愿，就象这封信一样，语无伦次，请您原谅我的无知和幼稚。

叔叔，寄出这封信后，我又要扳着指头过日子，计算收复的日期了。

祝：开心！

学生：小琴

10月15日